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维力医疗”）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向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芦春斌先生、独立董事欧阳文晋先生、独立董事臧传宝先生因出差在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全文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

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向彬先生、韩广源先生、段嵩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股东会选举后产生，将和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独立董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维力医疗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芦春斌先生、欧阳文晋先生、臧传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独立董事经股东会选举后产生，将和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维力医疗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内容详见《维力医疗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第二部分“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8月17日下午14:30在公司一号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维力医疗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